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仁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制时间：2019年9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仁寿县2019年第14批乡镇建设用地(挂钩)				
申请用地总面积		41.6614	新增建设用地	0		
土地 利 用 现 状	权属		合计	使用国有 土地	征收集体 土地	使用集体 土地
	地类					
	总计		41.6614		41.6614	
	(一)农用地		37.7964		37.7964	
	其 中	耕地	18.6472		18.6472	
		林地	2.6073		2.6073	
		园地	11.47		11.47	
		草地	0		0	
	(二)建设用地		3.7275		3.7275	
(三)未利用地		0.1375		0.1375		
土地用途						
拟开发地块名称		开发用途		用地面积		
地块一		仓储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5.7912		
地块二		仓储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4.1766		
地块三		仓储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2.9354		
地块四		仓储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0.5824		
地块五		仓储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0.8553		
地块六		仓储用地	城镇住宅用地	0.4344		
地块七		城镇住宅用地		1.369		
地块八		城镇住宅用地		12.0351		
地块九		城镇住宅用地		3.3406		
地块十		科教用地		1.8574		
地块十一		城镇住宅用地		3.3957		
地块十二		城镇住宅用地		1.6432		
地块十三		城镇住宅用地		3.2451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p>县（市）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同意</p> <p>主管领导:  日期: 2019.7.24 </p>
<p>市（地、州）人民政府 国土资源主管部门 审核意见</p>	<p>主管领导: 日期:</p>
<p>市（地、州）人民政府 审核意见</p>	<p>主管领导: 日期:</p>

四、征收土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人

征用土地面积	41.6614	其中：耕地	18.6472			
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						
乡（镇）	大化镇、黑龙滩镇、文宫镇、	村	华兴社区、龙门村、茶山村、大田村、金山村、四海社区、铁门社区、文华社区			
权属状况	土地产权明晰，界址清楚，地类和面积准确，没有争议。					
征 地 补 偿 情 况	地 类	面积	征地补偿 费用标准	产值标准	倍数	
					土地补偿倍数	安置补偿倍数
	耕地	18.6472	48.9600- 76.50000	3.06	10倍/亩	人均耕地1亩及以上的，每亩按6倍计算；1亩以下的，每个安置人口按6倍计算
	其中：基本农田	0				
	其他农用地	19.1492	24.4800-38.2500	3.06	按耕地标准减半执行	
	建设用地	3.7275	24.4800-38.2500	3.06	按耕地标准减半执行	
	未利用地	6.1375	24.4800-38.2500	3.06	按耕地标准减半执行	
	青苗补偿费			62.3641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283.473		
	征地总费用			4848.3871		
征 地 安 置 情 况	需安置农业人口数	340	需要安置的劳动力人数	164		
	安 置 途 径	发放安置补助费	1			
		农业安置				
		社会保障安置	339			
	途 径	留地留物业安置				
		用地单位安置				
征地款入股安置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